# 采购需求

1、中标供应商须按与医院签订的采购协议将货物领取券送到指定地点，当面点验签收（货物领取券须设置密码）；

2、中标供应商须提供各实体门店负责人、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供采购人参考；

3、中标供应商须及时处理货物领取券发放和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做好登记服务工作（货物领取券不设定有效期），具体货物领取券金额和发放时间由采购人自定；

4、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向采购人一次性提供所有货物领取券，如未按上述约定时间签订合同及供货，则由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递补中标（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供应商须具有项目必须的技术条件或经营能力，供应商销售货物的种类须包含：食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等符合中国传统节日习惯的用品和职工群众必需的生活用品。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6、货物领取券持有者可凭电子券在中标供应商所承诺的经营销售点进行购物，券可购买供应商全部店面内所有商品（且享受会员服务及优惠），券内金额无需一次消费完，可分次消费，且次数和单次消费金额无限制。券可与现金同时使用。

7、供应商所售产品均需符合国家质量标准。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伪劣假冒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或替代产品，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不予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中标人对所出售的食品质量安全进行负责，经鉴定因中标人食品质量导致采购人职工食品中毒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8、所有商品对外统一的价格均适用于我院工会会员所持货物提取券。中标人不得限制我院工会会员在门店购买公开售卖的所有商品。中标人对我院工会会员与普通消费者施行差别待遇的经查证属实即扣除履约保证金。

9、本项目为反向竞价项目（让利多的供应商价格分高）。

10、本项目采用让利报价方式，让利金额纳入到券中。

例：若供应商投标报价（让利幅度）为 10%，其发放货物领取券为 2000+2000*10%=2200 元/人份.年；

| 货物名称 | 发放货物领取券的标准 | 预估数量 | 总预算金额 |
| --- | --- | --- | --- |
| 货物领取券 | 2000 元/人份.年 | 1268 | 2536000 元 |